1.6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焦作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6年市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棉被、棉褥、棉大衣、棉衣裤、单衣裤（迷彩服）、冲锋衣（防寒服）、单被（夏凉被）、毛毯、帐篷照明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虎翼警用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1.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6.41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[2]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虎翼警用装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3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 [2011]300号。

3.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工业。